番禺校区建设及修缮工程报备表

 编号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 施工地点 |  |
| 项目施工时间 |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|
| 施工管理单位 |  | 项目负责人 |  |
| 项目施工人数 |  | 联系电话 |   |
| 施工内容 |     单位负责人签字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 |
| 校区职能部门意见 |  年 月 日 |
| 校区领导意见 |   年 月 日 |
| 备注 |  |

**注意事项**

1. 请申请人须如实填写施工内容、施工人数等相关信息，保证项目内容的真实性。项目负责人为本项目责任人，并对本项目的施工情况负责。
2. 项目负责人须监督施工单位做好施工过程中的各项成品保护措施，包括公共区域（走廊地面、楼梯间等）、电梯等设备设施的保护围蔽工作。
3. 项目负责人须监督施工单位及时清运建筑垃圾，保证建筑垃圾当天清理外运，并做好临时垃圾堆放点的围蔽工作，防止垃圾废料散落影响校区环境。
4. 施工单位进场前，项目负责人需要求施工单位准备临时水表、电表，明确表内读数，校区将根据学校有关规定收缴施工过程中的水电费用。